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牢牢把握党的思想建设根本任务

开利 凌徐亮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回顾党的奋斗历程可以发现,中国共产党之所以能够历经艰难困苦而不断发展壮大,很重要的一个原因就是我们党始终重视思想建党、理论强党,使全党始终保持统一的思想、坚定的意志、协调的行动、强大的战斗力。”中国共产党自成立之日起,就始终高度重视思想建党、坚持用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武装全党。“十四个坚持”是习近平党建思想的科学内涵,其中,坚持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是对党的十八大以来思想建党实践及其经验的深刻总结,也是未来思想建党、理论强党的根本遵循。

思想建党是马克思主义政党先进性的体现

马克思主义政党的先进性,首先体现为思想理论上的先进性。拥有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指导是我们党鲜明的政治品格和强大的政治优势,是我们党坚定信仰信念、把握历史主动的根本所在。只有坚持思想建党、理论强党,不忘初心才能更加自觉,担当使命才能更加坚定。

一百多年的光辉历程,展示了马克思主义的强大生命力。我们党始终坚持科学理论引领前进方向,以强大的思想引领力汇聚起全党团结奋进的磅礴力量。我们党的历史就是一部不断推进理论创新、进行理论创造的历史。党史昭示我们,理论主动是最根本的主动,思想引领是最有力的引领。新征

一百多年的光辉历程,展示了马克思主义的强大生命力。我们党始终坚持科学理论引领前进方向,以强大的思想引领力汇聚起全党团结奋进的磅礴力量。我们党的历史就是一部不断推进理论创新、进行理论创造的历史

程上,需要以理论武装为先导,从党的创新理论中汲取砥砺前行精神力量。

实践深刻表明,思想上的团结统一是党坚强有力的最深厚、最持久、最可靠的保证。马克思主义这个看家本领掌握得越牢靠,政治站位就越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就越强,观察时势、谋划发展、防范化解风险就越主动。只有加强思想上行动上的团结一致,才能使我们党成为“一块坚硬的钢铁”。因此,要进一步感悟思想伟力,增强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全党的思想自觉和政治自觉。

思想建设是党的基础性建设

中国共产党一经诞生,就把马克思主义作为指导思想写在自己的旗帜上,并且始终用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和武装全党。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归根到底就在于我们党把马克思主义作为改造主观世界和客观世界的强大思想武器。同时,我们党坚持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求真务实,在实践

中守正创新,不断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极大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

党的理论创新每前进一步,理论武装就跟进一步。注重思想建党、理论强党,是我们党的鲜明特色和光荣传统。从延安时期建立的马列学院等各类干部培训学校,到不断完善 news 的各级党校培训体系,我们党始终坚持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创造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成就。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把思想建设纳入新时代党的建设总体布局,作为党的建设的基础性建设,强化党的创新理论的学习和运用。

坚持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

坚持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是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的内在要求。当今世界,百年变局加速演进,世界变乱交织、动荡加剧,大国博弈更加复杂激烈。用什么样的世界观洞察国际风云,用什么样的方法论破解发展难题,需要科学理论的引领。从国内看,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

大复兴,是一项前无古人的开创性事业,必然会遇到前所未有的各种艰难险阻,这都需要创新理论来解决。理论上的成熟是政治上成熟的基础,唯有以科学理论武装头脑,才能在纷繁复杂的形势中明辨方向、在大是大非面前站稳立场。思想建设之所以在党的建设中居于基础性地位,根本在于为各项建设提供了精神引领和动力源泉。

坚持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重点是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要把坚定理想信念作为党的思想建设的首要任务,不断筑牢信仰之基、补足精神之钙、把稳思想之舵,解决好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这个总开关问题。要推进党的创新理论武装长效机制的落实,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在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上下功夫,在真学真懂真信真用上下功夫,在深化内化转化上下功夫,增强工作科学性、预见性、主动性、创造性。深入贯彻习近平党建思想,要坚持不懈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全党,守正创新、与时俱进,全面加强党的思想建设,使全党始终保持统一的思想、坚定的意志、协调的行动、强大的战斗力,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而团结奋斗。

【作者单位:中共黑龙江省委党校(黑龙江省行政学院),作者开利系黑龙江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特聘研究员】

推动基础研究、技术攻关和成果转化有机衔接

抢抓机遇 打造智能经济新形态

韩天涛

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纵深演进,人工智能已成为培育新质生产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引擎。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推动人工智能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构建企业主导的产学研用协同创新体系”。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首次提出“打造智能经济新形态”。黑龙江省“十五五”规划纲要明确部署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提出“构建科技成果全链条转化模式”。以产学研用协同创新贯通创新链、产业链、人才链、应用链,打造智能经济新形态,既是落实国家战略的政治担当,也是抢抓人工智能发展机遇、重塑区域竞争优势的必然选择。

体现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

产学研用协同创新不是各类主体的简单叠加,而是深刻体现了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和历史唯物主义基本原理。产学研用的系统重构彰显出矛盾对立统一规律的实践智慧。产学研用协同创新有效形成“企业出题、科研解题、市场阅卷”的逻辑闭环,科研成果依托产业场景实现价值转化,产业升级依托技术突破实现迭代跃升。科创与产业各要素相互促进、共生共进,充分体现了矛盾双方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的辩证逻辑。

产学研用协同创新打造智能经济新形态遵循整体与部分的辩证统一理论。整体

统率部分,部分制约整体,系统的整体功能不等于局部功能的简单相加,而是通过体系化协同释放出乘积效应。推动智能经济新形态发展,产、学、研、用是不可或缺的构成要素。缺少产业承接,科研成果无法实际落地;缺乏人才支撑,产业转型难以持续推进。推进产学研用协同创新,就是立足发展全局明晰各方定位,推动企业、高校、科研机构、应用场景优势互补,实现整体大于部分之和的发展目标。

产学研用协同创新实现智能经济新形态的生成与发展过程,深刻印证了历史唯物主义关于生产力与生产关系辩证运动的核心逻辑。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有力实现了生产力要素的全方位优化。具体体现为:依靠产教融合培育智能领域的高素质劳动者;依托科技联合攻关突破关键技术、革新劳动资料;借助智能化改造拓展产业边界,拓宽劳动对范围的范畴与形态。与此相适应,人才政策、成果转化制度等生产关系持续优化,以实现进一步解放和发展智能生产力。

构建智能经济新形态的重要支撑

产学研用深度融合是创新要素重组、创新资源贯通的系统性工程,也是构建智能经济新形态的重要支撑。充分释放产学研用的协同效应,能够为培育新质生产力、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积蓄力量。

产学研用协同创新是激活龙江产业优

势的关键抓手。黑龙江拥有完备的重工业体系、现代农业与能源产业根基,集聚大批优质高校和科研院所,具备发展智能经济的良好条件。深化产学研用协同创新,能有效打通产业、人才、科研、应用之间的壁垒,推动资源存量转化为发展增量,把黑龙江的产业基础、科教资源转化为智能经济发展的现实动能。

产学研用协同创新是培育新质生产力的重要载体。新质生产力的核心是科技创新驱动的生产力跃升,具体体现在科研端的技术突破与产业端的承接转化。依托产学研用协同创新,能够推动高校院所的原创性智能技术成果快速对接产业需求,通过企业的产业化落地实现技术创新与规模应用,持续壮大新质生产力。

产学研用协同创新是智能经济新形态长效发展的根本保障。通过技术创新与产业升级同频共振,能让智能经济发展始终保持创新活力。产学研用协同创新能有效搭建常态化供需对接、持续性人才培养、迭代化场景测试体系,最终形成供需适配、动力充沛、循环畅通的智能经济发展新格局。

打造智能经济新形态的实践路径

强化顶层制度统筹。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龙江创新发展60条》,健全政府引导、市场主导、多方参与的协同推进机制。深化科技计划管理改革,常态化推行揭榜挂帅、赛马争先等多元化攻关模式。做优做

实科技总师制度,推动科研力量深度嵌入产业一线,打通科研与产业对接堵点。依托省内国家级自主创新示范区、环大学大院大所创新创业生态圈集聚创新要素,升级省级科技成果智能对接平台,打造产学研用全域协同、高效联动的智能经济创新生态。

深化产教融合育才。构建适配龙江智能产业需求的人才培育体系。进一步引导省内高校优化学科专业布局,围绕智能农业、智能装备、智能能源等特色产业,增设人工智能新兴专业方向。深化校企协同育人,支持高校与龙头企业共建现代产业学院、实训基地、联合实验室,推行订单式培育、项目化教学、实景化实训模式,定向培育本土化、复合型、应用型人才,为发展智能经济新形态夯实人才基础。

突出场景应用牵引。坚持应用牵引、场景赋能,构建以用促研、以研助产的发展闭环。立足黑龙江产业禀赋,聚焦现代农业、高端装备、能源化工等重点领域,分类打造标杆示范场景与典型应用场景,建立常态化场景培育开放机制。依托真实产业场景开展技术验证与优化,推动智能技术向产业链全面渗透,促进场景应用从单点示范向规模化、体系化拓展,持续夯实智能经济新形态运行的实践基础。

(作者单位:东北石油大学,本文系黑龙江省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阶段性成果)

人工智能+政务服务

政府示范 引领人工智能广泛应用

洪伟达

当前,人工智能正以前所未有的广度与深度嵌入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赋能千行百业。黑龙江省“十五五”规划纲要提出,“安全稳妥有序推进人工智能在政务领域应用,持续开展‘龙政智数’政务大模型迭代升级”。深化“人工智能+政务服务”,不仅仅是简单的技术叠加,更是一场涉及治理理念、运行结构与制度体系的深层变革,是推动“十五五”时期数字政府从“数字化”向“数智化”跨越的核心引擎,是以政府示范引领带动人工智能在经济社会发展更多领域加快普及、深度融合。应系统谋划、前瞻布局,推动“人工智能+政务服务”从技术嵌入迈向治理变革,在数字社会治理中走出一条具有龙江特色的创新之路。

夯实智能治理的基础底座

当前,以人工智能赋能社会治理正从提升效率的工具替代阶段,迈向重塑关系的结构变革阶段。智能治理行稳致远,根基在于“数据—算力—模型”三位一体的基础能力建设。黑龙江省已初步建成“龙政智数”政务大模型,下一步需持续夯实底座。

建设高质量、多模态的数据资源体系。

领会和把握“十五五”时期战略部署

应在现有政务数据汇聚基础上,加快推动公共数据、社会数据、感知数据多源融合;构建跨域统一治理标准,实现数据更加有效管理,让数据充分释放价值。构建多模态数据治理平台,深化“冰天雪地”“绿水青山”等龙江特色数据在多个场景的应用,使数据真正活起来、用起来。加快出台省级公共数据授权运营管理办法,建立数据质量全周期评估机制,为智能分析提供可信数据底座。

构建集约共享、普惠协同的算力与模型生态。算力是数字时代的“水电煤”,必须走统建共享之路。应深化全省智能算力调度平台建设,推动各类算力资源应纳尽纳。探索算力普惠机制,从资源、成本、服务方面降低用算门槛,支持基层、中小企业便捷调用省级算力。坚持一地建设、全省复用,探索“通用底座+专业子模型”的分层服务体系,推动人工智能从通用试用向行业专精深度演进。

构建智能治理的实践路径

场景是技术与治理深度融合的“交界面”。黑龙江省应坚持“小而精、实而用”的导向,以场景应用撬动治理变革。

打造融入省情的智能治理实践矩阵。

在经济领域,整合农业确权、种植监测、气

象研判等数据,构建产能预测与风险预警模型,为当好国家粮食安全“压舱石”提供数智支撑;围绕冰雪经济、装备制造等优势产业,开发产业链分析智能体。在民生领域,统筹低保、特困、残疾、高龄独居老人等数据,实现救助资格主动发现、服务需求智能感知、政策落实全流程监管,有效防范错发漏发。在基层治理领域,推动“数字网格员”和“全科社工”智能体向边境沿线、深山林区延伸,利用智能体自主理解与执行能力,切实为基层减负赋能。在政务服务领域,加快政务领域智能体建设,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向“高效管好一类事”拓展。

突出典型场景的示范引领作用。构建省级统筹建平台、市级联动推场景、基层实战用工具的工作格局,探索政务多智能体协作技术路径,及时总结可复制推广的经验。例如,哈尔滨新区试点的“智能预审+无感续证”模式,实现证照到期主动提醒、一键续办。积极引导高校、科研院所及头部企业参与政务智能体联合攻关。广泛吸引社会力量参与“小快轻准”智能工具的开发,推动形成“试点探索—经验提炼—规范制定—普及推广”的良性循环。

筑牢智能治理的安全防线

人工智能在提升治理效能的同时,也创造了新的问题,带来“算法黑箱”“责任鸿沟”“数字伦理”等风险挑战。必须坚持发

展与安全并重,努力建立人工智能全生命周期风险管理制度,健全覆盖安全监测、风险预警、应急响应风险防控体系。

强化标准规范供给与制度引领。加快构建“数据可用不可见”的隐私计算平台和可信数据空间,在保障安全前提下推动供水、供电、燃气等公共事业数据有序开放。建立政务数据分类分级指南,对敏感数据实施差异化保护,兼顾数据利用与安全。围绕数据治理、模型训练、场景开发、效果评估等关键环节,加快建立省级地方标准体系,制定政务智能体开发建设指南。

健全算法治理与安全防护机制。对用于行政决策的算法模型,实行“上线必备案、运行必监测”,引入第三方开展公平性和准确性审计,防范数据偏差导致的算法歧视。涉及公民法人重大权益的自动化决策,须保留人工复核权和最终决策权。在已有“三层安全护栏”(输入层、推理层、权限审计层)的基础上,构建事前审批、事中留痕、事后追溯的全链条监管机制,实现技术防护与制度监管深度融合。深入推进政务云国产化升级改造,建立智能系统异常响应的自动熔断与人工接管机制,对模型申请、智能体授权等关键环节实施统一规范管理,确保极端情况下系统安全可控。

【作者单位:中共黑龙江省委党校(黑龙江省行政学院),本文系国家社科基金一般项目阶段性成果】

由常住地提供基本公共服务,逐步消除基本公共服务与户籍挂钩因素,促进未落户常住人口与户籍人口同等享有基本公共服务,有利于满足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对提升城镇化质量、释放国内需求潜力、构建新发展格局具有重要意义。国家“十五五”规划纲要提出“全面推进常住地提供基本公共服务”。国务院印发的《关于推行常住地提供基本公共服务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明确提出,“促进未落户常住人口与户籍人口同等享有基本公共服务”,并进一步细化了常住地基本公共服务的内容。推行常住地提供基本公共服务也是城镇化过程中广大新市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意见》坚持从群众急难愁盼出发,推动基本公共服务供给更加适应常住人口实际需求,把群众身边事办成暖心事,切实增强未落户常住人口获得感,推动发展改革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

从身份管理到公共服务“随人走”的普惠性趋势

随着人口跨地区流动更加频繁,大量农业转移人口和其他未落户常住人口长期在城镇就业生活、抚养子女、赡养老人、参与城市建设,已经成为城市运行和发展的重要力量。《意见》体现基本公共服务普惠性趋势。不再以户籍作为享受教育、医疗、住房等公共服务的唯一门槛,而是以居住证和居住年限为主要凭证,让公共服务真正“随人走”。逐步消除基本公共服务与户籍的挂钩因素,确保逐步将未落户常住人口(特别是农业转移人口、灵活就业人员)纳入常住地公共服务体系,与户籍人口同等享有教育、医疗、住房等核心权益。

《意见》实现全生命周期保障覆盖,服务范围从过去的单点修补转向涵盖生、老、病、养、住、行的整体性供给,体现国家治理中“系统观念”的成熟运用。同时,《意见》对不同弱势群体提出不同的服务策略,努力搭建一个充满人文关怀的制度框架,使未落户常住人口中的老弱病残群体感受到实实在在的保障。

从劳动力吸纳到人口市民化的城镇化战略升级

推行常住地提供基本公共服务,有利于推动公共服务资源配置与常住人口规模、结构和需求更加匹配,促进农业转移人口全面融入城市,在常住地更好稳定就业、安心生活、平等发展。《意见》体现基本公共服务从身份管理向公共服务“随人走”的根本性转型,旨在通过打破户籍壁垒,实现公共服务资源与人口流动的精准匹配,从而推动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

促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进城农民工群体最关心的是稳定就业、子女教育、住房保障、社会保险等问题。《意见》通过解决随迁子女入学、住房保障等急难愁盼问题,让广大进城农民工及其家属在常住地安下心、扎下根,实现从“漂泊”到“扎根”的转变,让其收入有保障、生活质量有提升,真正实现市民化的身份转变。稳定的公共服务预期有助于提升流动人口的消费信心和能力,将人口流动活力转化为扩大内需的现实动力,推动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战略升级。

从静态布局到动态适配的机制创新

《意见》建立“钱随人走”的动态适配机制,要素保障挂钩常住人口。过去公共服务与户籍深度捆绑,导致大量在流入地创造经济价值的流动人口,其教育、医疗等需求被挤压回流出地,造成资源错配。《意见》建立财政转移支付、建设用地指标与常住人口规模配置机制,明确钱和地要跟着人走。中央和省级财政加大对人口流入地的支持,新增建设用地指标优先保障民生设施,确保流入地“接得住、担得起”,破解公共服务供给与人口分布错配的难题。而确立“常住地”为享有公共服务的法律依据,也让公共服务回归人本位。

《意见》同时也为区域共建共享指明方向。过去的基本公共服务以户籍身份为门槛,资源按行政区划和户籍人口配置,非户籍常住人口难以享受同等权益,且部门间存在信息孤岛,跨地区业务无法通办,社保、医保等关系转移接续繁琐且周期长。《意见》打破这一弊端,推动电子居住证互通互认、数据共享、社保跨省接续及都市圈跨行政区划合作办学办医,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事项省内通办、跨省通办,打破行政壁垒,实现优质公共资源的均衡配置与高效利用,确保流动人口权益连续可接续。

在新发展阶段提出增强基本公共服务均衡性和可及性的议题,既是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的必然结果,也是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增进民生福祉的现实选择。《意见》的出台将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明显提升,有力支撑深入实施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战略,让长期在城镇就业生活的人更好融入城市、共享发展成果。

(作者单位:黑龙江省社会科学院)

LLUN

理论专刊

总第1883期

基本公共服务供给逻辑的重要转变